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  
承辦人：張瓊文  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7  
傳真：(02)29681340  
電子信箱：AK816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10177978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四及五

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承辦學校工作人員，  
本局同意核予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，並請依修正之「新  
北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  
COVID-19）防疫注意事項」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訂於111年3月1日(星期二)  
至111年3月7日(星期一)期間辦理，計有13職群33項主題競  
賽，共計1,615名學生報名參賽。為利競賽順利進行，本局  
同意核予競賽期間各競賽主題承辦學校(含試務中心)協助試  
務工作人員以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辦理。
- 三、另請各競賽主題承辦學校於111年2月24日(星期四)及25日(星期五)擇1日自上午9時至下午5時前務必派員攜帶「職名章」  
至本局領取競賽相關資料(學科測驗試卷、標準答案卷、學  
生參賽證明書及評審委員聘書等)，本局同意核予貴校至本  
局領取競賽資料人員以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辦理。
- 四、另重申本次競賽請貴校務必依修正之「新北市110學年度國  
民中學技藝競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  
注意事項(附件1)」辦理，請貴校配合事項摘要如下：

(一)學校競賽工作人員(含評審委員)入校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，並於入校時應出示接種紀錄卡(小黃卡)、健保卡(有張貼疫苗接種日期)、疫苗接種數位證明或健康存摺之疫苗接種紀錄：

- 1、完成COVID-19疫苗第2劑接種且滿14日。
- 2、COVID-19疫苗第2劑接種未滿14日或未接種者，首次進入校前應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(含家用快篩)或PCR檢測陰性證明。

(二)各選手、帶隊、指導教師及競賽工作人員(以下簡稱各競賽人員)應落實自我健康監測，若有出現發燒或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告之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及加強自主健康管理依規定不得外出者，不得參與本次競賽，評審與帶隊等相關試務工作者亦同。如屬自主健康管理應配戴外科口罩。如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嗅覺味覺異常、不明原因腹瀉等疑似COVID-19症狀建議在家休息並立即就醫。平時應保持良好衛生習慣，並注意自己體溫、落實自我健康管理。

(三)請依規定設置防疫小組，並事前規劃完整防疫措施及應變計畫，並於111年2月21日(星期一)前回傳本局備查。

(四)請於各競賽人員入校時進行體溫量測，並繳交健康聲明表(附件2)。各競賽人員凡有發燒症狀者不得進入校園，亦不得應試，簽寫切結書(附件3)安置於隔離室直至離校。

(五)請落實三級防護，中午重新針對各競賽人員測量體溫，一旦有發燒現象比照前開事項辦理。

(六)各競賽人員一律全程佩戴口罩，因本次競賽涉及不同競賽主題，除該競賽主題另有規定外，其餘競賽應依上開規定辦理。

(七)請於評審會議、領隊會議或選手說明會時，進行相關防疫措施宣導，如因執行防疫措施衍生競賽時程、場地、規則



之調整，應加強說明，俾使瞭解相關配合事項，以避免爭議。

## 五、檢附新北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日期一覽表1份(附件4)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、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萬里國民中學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新北市立正德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